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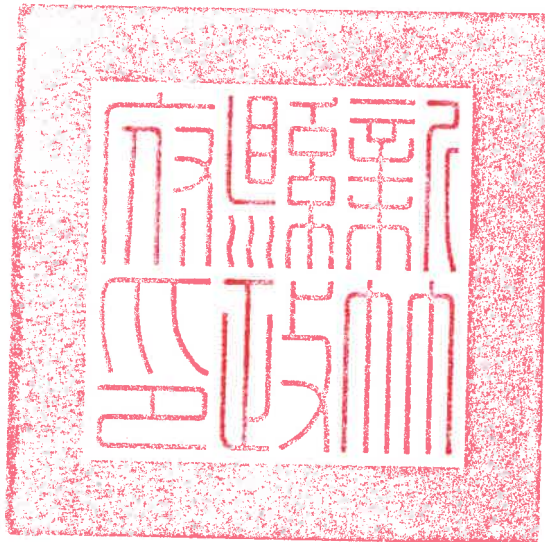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城字第1110063995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公告發布實施「變更湖口都市計畫(王爺壟地區)(車站專用區為機關用地)案」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內政部111年8月23日內授營中字第1110815134號函。
- 二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案自民國111年9月13日起生效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

(一)新竹縣湖口鄉公所、本府產業發展處。

(二)新竹縣都市計畫網站
(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Default.aspx>)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」>「都市計畫書」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縣長楊文科